

权威发布

水是生命之源。10月12日,淄博市政府新闻办公室组织召开淄博市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新闻发布会,发布了《淄博市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及全面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进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落地实施等相关情况。

淄博启动水资源联合执法检查三年行动

重点整治未经批准擅自取水、未按规定条件取水等违法取用水问题

水资源是关系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资源,如何全面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发布会上,淄博市水利事业服务中心水资源管理科科长牟永花介绍了相关情况。

牟永花介绍,淄博市坚持“四水四定”原则,严格水资源开发利用上限,严守水资源生态红线,推进深度节水控水,加大取用水行为监管,精打细算用好水资源,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能力不断提高。

坚持刚性约束,规范用水秩序。严格市、县两级用水总量、强度指标管控,完成跨区县河流水库水量分配,结合淄博市实际,将“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指标分解到区县,并细化落实年度目标。依法规范取用水行为,加强取水口动态监管和日常监督检查,启动水资源联合执法检查三年行动(2023—2025年),重点整治未经批准擅自取水、未按规定条件取水等违法取用水问题,持续规范取用水行为和水资源开发利用秩序。

践行节水优先,实施深度控水。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推进农业、工业、城乡生活等重点领域节水任务全面落实,淄博市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6.8%,高于全省、全国平均水平。强化用水过程管控,实现非农取水口及大中型灌区渠首远程在线监测计量全覆盖,以“在线监控、精准计量、信息共享、多方共治”的数字化手段促进水资源节约利用。严格用水定额管理,积极推进水平衡测试工作,淄博市累计完

成水平衡测试1000余家(次)。创新实行水务经理制度,建立市、区县、园区、企业四级“水务经理+专职水管员”的基层用水节水管理和服务体系。

优化水源配置,提高集约水平。深入推进“八水统筹、水润淄博”水资源保护利用行动,优化完善水资源配置网,孝妇河流域、淄河流域、沂河流域、支脉河流域等市内4大流域的水网骨架基本构建成形。严格管控地下水开发利用,持续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2023年初地下水超采区漏斗面积比2022年初减少141平方公里,水位持续稳定上升。有效开发再生水“第二水源”,对具备条件的用水单位全部配置再生水利用计划,推动污水资源化。积极调引黄河长江客水,2023年1—8月份累计调引客水2.46亿立方米,城市供水保障能力不断提升。



扫描“鲁中晨报”APP二维码查看详细内容

全力推进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实施

推进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落地实施,目前采取哪些措施?发布会上,淄博市水利事业服务中心党委书记、主任伊书霞介绍了相关情况。

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涉及多部门、多行业、多方面,需要齐抓共管。抓好三个统筹,稳健有序推动规划落地

落实。

强化资源统筹。全面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完善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进机制,聚焦破解水资源供需“紧平衡”问题,科学调度各类水资源,优化水资源供给结构,统筹抓好治理、保护、利用等工作,打好

深度节水控水攻坚战,加快形成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充分发挥水资源最大效能。

强化发展统筹。落实“四水四定”要求,提高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质效,强化市场调节机制,推动合同节水、水权交易

等市场化措施,促进水资源要素高效利用。严格落实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制度,涉及水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的相关行业规划要与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做好衔接,科学测算区域水资源承载能力,合理确定产业布局、产业结构和发展规模,提高资源利用与发展需求匹

配度。

强化工作统筹。严格落实政府主体责任和部门行业监管责任,细化任务目标和推进措施,做好政策制定、项目安排、要素保障等工作,强化部门协调,科学布局和实施各类项目,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确保完成规划任务目标。

人均水资源量300立方米

淄博水资源供需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

发布会上,淄博市水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罡介绍,淄博市人均水资源量300立方米,水资源供需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

今年8月,淄博市发布《关于组织实施<淄博市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通知指出,该规划是淄博市今后一段时期内水资源节约、保护、利用、管理等方面的指导性文件,是依法管水、科学治水、综合用水的重要依据。为了让大家更详细地了解规划,10月12日发布会上,张罡向社会发布有关情况。

淄博市19处重要饮用水源地,水质100%达标

张罡介绍,淄博市多年平均降雨量658.5毫米,形成水资源总量14.08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7.64亿立方米、地下水水资源量10.16亿立方米,重复计算量3.72亿立方米,占全省水资源总量的4.6%。淄博市人均水资源量300立方米,水资源供需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

供水能力方面,淄博市城镇供水综合生产能力192万立方米/日,其中引黄引江供水能力50万立方米/日,覆盖除沂源县、博山区、淄川区之外的5个区县、3个功能区。淄博市有19处重要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设计供水能力

2.99亿立方米/年。全域建有“南蓄北引、三河相通、两库相连、客水补源”的骨干调水体系。中心城区建有引黄、引江客水与太河地表水、大武地下水互为补充的多水源供水保障体系。淄博市建有城镇污水处理厂27座,现状设计处理能力118.38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回用主要为河道生态补水及部分工业用水。

关于规划的思路和目标,张罡介绍,规划贯彻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围绕市委、市政府“3510”发展目标和“强富美优”城市愿景,通过科学开展全市水资源中长期供需形势预测分析,摸清全市“有多少水,需多少水,缺多少水”底数,统一配置和管理各类水源,统筹生活、工业、农业、生态用水,力争经过5至15年,缓解淄博市水资源短缺、水资源分布与经济社会布局不协调的瓶颈制约;解决地下水超采问题,基本实现地下水动态采补平衡;加快推进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提高用水效率,推动建立节约优先、保护有效、配置优化、开发合理、利用高效、管理科学的水资源支撑保障体系。

万元GDP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15%

按照“节水优先,量水而

行,用足用好引黄引江客水,强力推进再生水,合理利用地表水,控制开采地下水,积极利用雨洪水”的水资源开发利用总策略,重点规划节约用水、水资源保护、水资源开发利用及配置等领域的工程与非工程措施。

高质量建设节水型社会。进一步完善节约用水政策法规体系,健全管理体制,加强节约用水监督考核和激励约束。大力推行节水灌溉技术,全面提升工业节水能力,积极推广节水器具,加快城镇污水处理建设与改造,加强再生水利用,创建一批节水典型。到2025年,万元GDP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1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11%,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6509,节水器具普及率达到100%。

加强水资源保护。系统实施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修复、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等工程,提高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能力。建立健全水源地保护综合管理长效机制,加强水源地水量调度管理,实施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提高水量水质监测预警能力,重要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100%。

优化水资源开发利用及配置。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对全市水资源进行合理配置,满足各行各业基本用水需

求。研究谋划特殊干旱年、连续干旱年供水对策和供用水计划,完善供水设施,提高抗旱能力。到2025年、2035年,全市用水总量分别控制在11.76亿立方米、14.49亿立方米以内。

完善水资源配置网络体系。按照“北引南蓄,多源连通,节流压采,应急备用”的思路,策划城乡供水保障、水系互联互通、农村水利保障、防洪提升等重点工程,加快建设现代水网,推动实现地表水、地下水、客水丰枯互济、余缺互补。

具备条件的用水单位全部配置再生水利用计划

近年来,在水资源管理方面,为创新长效水资源管理机制,使制度政策体系更加健全,淄博市先后推动制定了《淄博市黄河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办法》等7部地方性法规,《淄博市水资源管理长效机制建设实施意见》《淄博市落实节水激励政策若干措施》《淄博市水权交易实施办法》多个行政规范性文件落地实施,进一步强化水资源管理法治基础。

坚持四水四定,不断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实行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系统开展水资源供需平衡分析,科学制定用水指标。严把取水源头事前关,严格执行地下水超采区限批制度,新改扩建项目一律开展水资源论证,加强取水许可

审批和事中事后监管,取水许可用户和公共供水年用水量1万立方米以上的工业和服务业计划用水覆盖率达到100%。

坚持节水优先,深化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建立节约用水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节水行动,统筹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和城镇节水降损,淄博市创建为“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示范市”和“国家节水型城市”,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在全省率先实现全覆盖。强化用水定额管理和使用,并在全省率先制定陶瓷砖产品、水泥产品等两个市级用水定额标准体系。突出抓好节水技改推广应用,330家单位(企业、社区)创建为省级节水型载体。

坚持开源扩容,做实培厚水资源底蕴。突出加强19处重要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管理,在全省率先实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全覆盖,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其中太河水源地成为全省唯一达到Ⅰ类水质标准的水源地。全力保护地下水这一“战备水源”,水位持续稳定上升,水利部通报淄博市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浅层地下水超采区水位上升幅度分别位居全国第二、第五。积极开发“第二水源”,市直10个部门联合印发了《淄博市再生水利用工作实施方案》,对具备条件的用水单位全部配置再生水利用计划,积极推进再生水循环利用。